

## 幸福就在身边

李进兰



前不久,日子过得浑浑噩噩,没有目标,没有方向,就像一只无头苍蝇般,到处碰壁,挣扎、煎熬,整个人痛苦不堪。

闺蜜看到我这种状态,很是担心,从老家来到我所在的城市。一见面,她就拉起我的手,焦急地问:这是怎么啦?我沉默半天,耷拉着脑袋问了一句:你说什么是幸福?

她有些惊讶!都人到中年了还问这个问题,情况有些严重。她用力地拥抱着我,说要带我去一个地方。我们走了20多分钟,来到了车站,在候车室找了位置坐下。

车站里,人山人海,都是些才过完年外出打工的人们。年轻人三五成群,中年人拖家带口,甚至还有一些背着蛇皮口袋的老年

刚毕业那年,我独自去市局开会。当我走向开会地点时,忽然涌来一阵陌生感,心里怯生生的。

会议报到处拥着一群人,我一步一步往前走,忽然听到有人叫我的名字:“安宁,安宁,开会地点临时变更啦!”我感到莫名的亲切和甜蜜。

这里有熟人呀?我可是第一次来市局。脑海里闪过这样一个温暖的念头。

抬眼望去,那人我并不认识,但确认他喊的就是我,因为他正朝我挥手呢。

那人长我几岁,是负责会议接待的。我好奇地想,我和这位市局领导从未谋面,他是怎么认识我的呢。寒暄几句才知道,他听说市局刚分来一位大学生,从网上看了我的简历,一下子就把我的名字给记住了。

接着,这位市局领导又“安宁,安宁”地唤着。在一个陌生的环境里,他这样直呼我的名字,让我感觉到,我俩像是交往了多年的好朋友。在家里,父老乡亲这样叫,兄弟姐妹这样叫,我仿佛走进了自己家。顿时,我和他没了陌生和距离,他一下子走进了我心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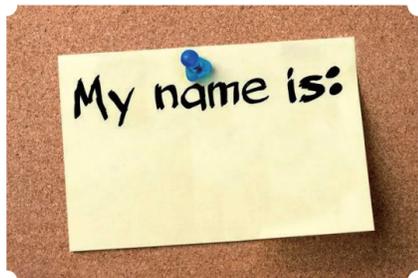
后来的一天,我在办公室打扫卫生,忽然想移动一下办公桌。办公桌又宽又长,上面还摆放着电脑,一个人的确不好办。我随口喊了一声:“海欣,过来帮一下忙。”

海欣是一位陌生小青年,我和他并不相识。听见同来单位办事的那个人唤他“海欣”,我也就记住了这个名字。我觉得“海欣”好记也好叫,海欣这个人一定也不错。正巧,他来单位办完事从门口经过,我就随口叫起“海欣”这个名字来。

海欣听见我唤他,二话没说就走了进来。他不仅帮我搬沉重的办公桌从北端移到了南端,还帮我打扫完了卫生。临走他说,俺大老远过来,这里一个熟人也没有。听到您叫俺的名字,真亲切,您真像大哥哥一样。还有什么要做的,您忙不过来,俺帮您。

不想,海欣累得气喘吁吁的,还感激我呢。记住别人的名字,这句话沉甸甸地闯进了我心里。

记住一个人的名字,不单单是记住了一个人,还把一份尊重和美好存在了别人心里。从此,只要是来单位办事的人,我都会尽力记住他们的名字,再恰到好处地叫出来,送他们亲切和甜蜜,消除彼此间的距离和隔膜。我还把他们的名字写下来,巧妙地珍藏在记忆里,用最亲切的呼唤和表达,在机关单位里给他们营造一个熟悉而温馨的“家”!



## 婆婆的腰鼓

张海燕

在我家柜子里,珍藏着一副红艳亮丽的腰鼓,那是婆婆的最爱。

八年前,婆婆从老家进城给我们带孩子。婆婆勤劳能干,家里被她打理得井井有条。每天,我和老公一下班回家,就有热腾腾香喷喷的饭菜摆满桌。周末,我睡到日上三竿,醒来也可以吃到美味的早餐。门前的小菜园,总是生机勃勃、瓜果飘香……有婆婆在的日子,我们成了世界上最幸福的人。

时间久了,婆婆也开始想家。一天下午,我看到婆婆一个人坐在阳台上,正翻看公公生前的照片,看着看着竟小声抽泣起来。我和老公都心疼婆婆,为了让她的生活充实起来,我俩一起说服婆婆加入了小区的“夕阳红”腰鼓队。

自从加入腰鼓队,婆婆的生活变得多姿多彩。她每天天不亮就去腰鼓队训练两个小时,

然后再回来洗衣、做饭,打理小菜园。晚饭后,又去广场练习腰鼓。

刚开始,我们担心婆婆身体吃不消。没想到,十几天下来,她不仅容光焕发、精神抖擞,而且腰也不酸腿也不疼了,走起路来虎虎生风。做饭时,她还哼起歌来。我们看在眼里,心里也乐开了花。

“三八节”那天,是婆婆腰鼓队去区里表演的好日子。一大早,婆婆就穿上新买的腰鼓服,一身中国红,袖口、裤脚用彩线绣着精致的凤穿牡丹图案。婆婆盘好头,化好妆,腰鼓往腰间一系,瞧那浑身饱满的精气神儿,年轻不止十岁。我打趣婆婆:“妈,你今天比新娘子都美!”婆婆立马羞红了脸,笑成了一朵明媚的菊花。

伴着《最美不过夕阳红》的乐曲,婆婆们的表演开始了!十五名腰鼓队队员排着整齐的队

列,将红色腰鼓挎在腰间,双手持鼓槌,腰间彩带飘,个个英姿飒爽,巾帼不让须眉。“咚咚锵、咚咚锵、咚咚锵、咚咚锵……”伴着优美的旋律,她们挥舞鼓槌,动作整齐划一,鼓声欢快激昂,彩绸翻飞。让我不禁感叹道:最美不过夕阳红,温馨又从容!

“咔嚓、咔嚓……”我用相机记录下婆婆打腰鼓时最美的时刻。

岁月匆匆不留人。如今照片的主人已经离开我们三年了。我拿出婆婆的那副腰鼓,双手握紧鼓槌,“咚咚、咚咚……”熟悉的鼓声又响起,声声敲打在我的心头。泪眼朦胧中,我又看到婆婆身着红装,腰鼓敲得悦耳动听,笑得明媚如花……

睹物思人念更深。这一幕将永远装帧在我记忆的相册里,温暖我余生的岁月。

## 我和女儿的护牙行动

顾云



女儿三岁了,可一直都很排斥刷牙,对此,我非常头疼,我俩的关系也经常因为刷牙问题,闹得很不愉快。

为了让女儿养成爱刷牙的习惯。一开始,我采取威胁或者奖励的方式来让她执行,但一两次还行,时间久了,她便不再吃我这一套了。

牙齿可是健康的第一道防线,一计不行只能再找对策。我学着其他宝妈的样子,给她买了她喜欢的兔子牙刷,小黄鸭牙刷,就连牙膏也是她喜欢的草莓味。这一招果然有效,那一周一到临睡前,女儿就跑进卫生间端起她心爱的牙刷,唱着歌快乐地刷牙。我心想,原来让孩子爱上刷牙也没那么难嘛。可好景不长,一周之后新鲜感过了,她就开始消极抵抗了,不管我怎么哄,就是赖在屋里不动,往往是被我揍一顿终结。这样下去怎么行呢?得想个万全的办法,既要让她自己意识到刷牙是自己的事情,又要让护牙行动顺利进行。

我又从网上取了经,给女儿买了几本关于刷牙的绘本,每晚睡前,读给她听。当她看到画面里的小猪,有着黑黑黑黑黑黑黑黑的牙齿时,她好奇地问:“妈妈,小猪的牙齿怎么啦?”我就故意问她:“你觉得呢?为什么小猪的牙齿这么黑啊?”她歪着小脑袋想了想:“肯定是小猪爱吃零食,还经常不刷牙,所以它的牙齿就变黑吧……”

女儿的声音越来越小,还盯着那口

黑牙皱起了眉头。过了一会儿她问我:“那小猪一定很疼吧?”“当然疼呀!”“变黑了牙齿里面有很多小虫子在那咬啊咬,你说疼不疼啊?”我特意捂着自己的脸惊恐地说道。第二天早上,不用我催,女儿就乖乖地认真刷牙了。经过一周的“故事熏陶”,女儿刷牙的积极性高涨了一些,但还是没达到我的预期。

没关系,循序渐进嘛。我又想到孩子都喜欢玩游戏,那我们就来一场角色扮演吧。我给女儿买了牙医套装玩具。我发现,她每天跟小朋友玩的时候,会在别人的牙齿上照来照去。还会严肃地说:“我发现你嘴里有颗蛀牙,你可要认真刷牙哦!”渐渐地,女儿真的把自己代入了牙医的角色,对待自己的牙齿自然也认真了很多。

前段时间,她还跟我说要和我来个护牙比赛,看看谁的牙齿又白又健康,我当然是欣然应允。这些天,早上和晚上都能看到我们母女俩在卫生间展开和牙齿的“拉锯战”。

“妈妈,你那样不行,要像我这样,把每一颗牙齿上下下下,里里外外都刷干净才行,这样牙齿宝宝才会白白亮亮!”

我看着她认真的样子,欣慰地笑了。冲她竖起大拇指:“宝贝你真棒,我觉得护牙比赛,你肯定第一名哦。”

女儿仰起脸开心地笑着,我看着她那一颗颗洁白又整洁的牙齿,心里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

## 母亲的

## 的尿布

曹莹

我那次回家的时候,母亲正戴着老花镜坐在床头剪旧衣服。向来节俭的母亲怎么舍得把压箱底的衣服拿出来剪了?

“妈,你弄这些破衣服做什么?”我也拿起把剪刀,学母亲的样子帮她剪。因为离得远,平时工作忙,我很久才能回家一次,很想帮着家里多做点什么。

“你放那里,你不知道怎么剪。”母亲拿下我手里的一条旧秋裤,“趁着能动弹,把这些软和布剪了,以后当尿布。”

“环保,这个我支持。”二胎政策出来后,我们一直在动员小弟弟要二胎,“妈,回头我把旧衣服整理,你多剪点,用尿布比穿纸尿裤好。”

正说着,弟媳妇下了夜班回来了。母亲忙放下手头的活去厨房准备烧饭。

“妈,你烧了和姐吃吧,我没胃口。”弟媳妇去厨房拿了个苹果,吃了两口又出去了。

母亲剪得整整齐齐的尿布擦了快半米高。看着母亲在厨房里忙活,我心里窃喜,弟媳妇能再给我们家添个孩子,真是太好了,我们的这些都大了,弄个小的在家热闹。父母年纪大了,到时请个保姆让父母看着保姆干活。我离得远不能帮什么,保姆的钱我来出。我在脑子里设计着宏伟蓝图。

吃完饭后下楼倒垃圾,远远地看到弟媳在一棵树下蹲着。我赶紧过去,问她怎么了。她笑着说:“没事,有点头晕,一会儿就好。”我想送她回家,她说单位有事,自己打车走了。

晚上,我出去买了猕猴桃和杨梅干等孕妇喜食的东西送到小弟弟家。只有小弟自己在家,见我大箱小筐的拿了那么多东西,有些奇怪:“姐,你买这么多东西干什么?”

“你啊,就是粗心,老婆害喜,你要多体贴点。”

“什么害喜?”小弟让我给弄

糊涂了。

“你老婆不是怀孕了?没胃口吃饭,还犯晕……”

“姐,你有没有搞错啊?她哪里是怀孕啊,她是减肥不吃饭,饿得头晕。”

“啊?那咱妈给谁准备的尿布?”这下轮到我不懂了。

“咱妈啊?别提了,最近这段时间天天剪尿布,说不能动弹的时候不能麻烦咱们姐弟,买尿垫太贵,就用这个,也不用洗,脏了就扔掉……”小弟叹口气。

听到这里,我的眼睛湿润了,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:母亲含辛茹苦养育了我们,为了不给我们添麻烦,什么都替我们想到了,就连尿布都亲手准备好了。

如今,母亲已经离开我们快两年了。直到临终,母亲都坚持自己下床方便,最后实在不能动弹的时候,插了导尿管,也没用上这些尿布。

## 忘情牛肉面

甘武进

走在南方的街头,有首《忘情牛肉面》的歌反复响起:“老板给我来碗忘情牛肉面/不放眼泪不放痛放忘情汤/我要忘掉曾经你所有味道/从此爱恨随意飘摇……”流畅的旋律,沙哑磁性伤感的歌喉,唱出了失恋的无奈与忧伤,让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牛肉拉面。

年少时,在兰州求学。学校附近的某家牛肉拉面馆,我算得上是那常客了。走进店面,冲着端面的窗口,对着里面的师傅喊一声:“来一碗!”一会儿,一碗“二细”的拉面便送到了我的桌上了。虽然兰州人的牛肉拉面分好几种面型,如二细、毛细与大宽等,但因去得多了,师傅早已知道食客的好恶了,听到声音瞥见人影,手上的拉面就开始呈现出应有的状态了。

拉面的是个回族大叔。他站成弓箭步,在桌子上和面,把面条按成一根长条,两手抓住面剂子两头,一拉一折,一抻一拉,开开合合,面条与桌面接触,发出啪啪的响声。片刻间,一根根粗细均匀、不粘不断的面条就在他的手上诞生了。他把面条在案板上甩两下,案子上的面粉如云雾一样散开,然后面条嗖地一下投到锅里,莲花一样在沸腾的水里旋转……整个拉面过程只有几秒钟,却叫人眼花缭乱。

捞起面条入碗,加汤加料,一碗热气腾腾的牛肉拉面摆在我的面前。在一个粗瓷大碗里,满满地盛着汤和面。面条光亮透黄,上面漂着一层红红的辣椒油,一小撮翠绿的香菜和蒜苗,几片白萝卜杂于红绿之中显得纯白,十几颗手指肚大小的牛肉

丁若隐若现,散发着诱人的香气。吃一口,面条光滑爽口,面汤味道鲜美。一个异乡学子,捧着和自己脑袋大小的碗,一扫而光的情景,是怎样的豪迈!

那年,女友到兰州看我,我请她吃牛肉拉面。南方女孩娇小,与摆在面前的那一碗牛肉拉面形成鲜明对比,如同街头那些高眉深眼、颇有几分异域气息的本地美女,透着一种别样的风情。女友把自己的面分半碗给我,然后看着我狼吞虎咽:脸上洋溢着幸福和满足。那是我最幸福的时刻:所有的一切,都比不上拉面摊长凳上的温暖。只因为,那碗面,有她相伴。

多年后,我到南方谋生。在东莞街头,发现一些招牌为“正宗兰州牛肉拉面”的拉面店。进去吃了后,却少了当年在兰州吃牛肉拉面的味道。与朋友闲聊才知,遍布南方街头的拉面原来是“化隆牛肉拉面”。难怪店里的拉面衍生出许多花样:如烩面、炒面、刀削面、盖浇面、大盘鸡、羊肉泡馍及盖浇饭等。

其实,只要是拉面我都喜欢。如果独自外出吃饭,我常去那不起眼的拉面馆:窄窄的门店,浅浅的饭堂,一串圈圈的阿拉伯文字,勾勒出几笔异域风情;一扇帘子拉起了半间厨房,一个算账的收钱还兼跑堂。小伙子戴着白布小帽,用含混的汉语问:吃点什么?棕色的眼眸一瞥,就把人勾到龙门之外,阳关以西。

唐诗云:“不知何处飘飘香,一夜游子竟望乡”。历经沧桑的我已明白,觉得好吃的不过是记忆里“还是那个味”。

